附件三

**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**

#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

財金資訊(股)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本公司)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公司前，依法告知下列事項：

一、本公司因辦理「台北美食不斷送Ｘ台灣Pay」活動而獲取您的姓名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戶籍地址、通訊地址、帳戶銀行代號及帳號所載個人資料；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為：

「Ｃ○○一 辨識個人者」、「Ｃ○○二辨識財務者」、「Ｃ○○三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」。

二、本公司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，與本公司隱私權保護政策， 為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並保存至民國 108年12月31日止，之後將逕行刪除。

三、本公司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
四、本公司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
五、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以書面或電子郵件向本公司請求以下權利，本公司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酌收必要成本費用:

(一)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
(二)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
(三)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
(四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
(五)請求刪除。

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，本公司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
六、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且同意本公司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#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

一、本人已充分知悉上述告知事項。

二、本人同意財金資訊(股)有限公司於「台北美食不斷送Ｘ台灣Pay」活動之蒐集目的範圍內，得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提供之個人資料。

立同意書人: 簽章

#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